证券代码：688317　　证券简称：之江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5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产品获得相关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项产品于近期获得国家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适用范围
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及实时荧光 PCR 分析系统	国械注准 20223221119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7 年 8 月 25 日	Ⅲ类	全自动化样本核酸提取纯化及 PCR 检测分析

二、产品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获认证主体	预期用途	使用范围
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及实时荧光 PCR 分析系统	上海之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聚合酶链式反应（PCR）原理，与配套的检测试剂共同使用，在临床上对来源于人体的血清、血浆、拭子、生殖道分泌物、宫颈脱落细胞样本中核酸（DNA/RNA）的自动提取和纯化，进一步对核酸中的被分析物进行定性或定量检测，检测项目为病原体。	中国境内和认可 NMPA 的国家和地区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产品全程检测无需人员干预，可实现“样本进，结果出”的全自动化核酸检测流程。该产品内部全封闭负压环境，各模块高度集成，占地面积小于 0.4㎡，可高效解决核酸快速检测需求，适用于各类实验室，以及移动车载等空间环境相对有限的场所。

公司上述产品获得国家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后，可在中国境内和认可 NMPA 的国家和地区进行销售，丰富了公司仪器设备的产品种类，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高效、体验更优的全自动核酸检测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业务拓展具有积极作用。

四、风险提示

1、产品竞争风险

除公司产品获得相关认证外，亦有其他公司的类似产品供应市场，且因客户需求不同，公司产品或将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2、对利润影响具有不确定性风险

受市场竞争情况、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渠道能力、客户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影响，上述产品的销售额及利润贡献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上述产品的市场收入对公司整体收入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三级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波动风险，避免跟风炒作，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0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8,472,2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0.27%；本次质押解除情况变动后，虞仁荣先生剩余累计质押股份为 152,849,000 股，占其持股比例的 42.64%。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兴韦豪”）、虞小荣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468,576,91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9.57%；本次质押解除情况变动后，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09,305,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4.67%，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7.68%。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接到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的通知，虞仁荣先生质押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7,833,500 股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虞仁荣
本次解质股份（股）	17,833,5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1%
解质时间	2022 年 9 月 8 日
持股数量（股）	358,472,250
持股比例	30.2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52,849,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6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9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仁荣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尚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有变动，虞仁荣先生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韦豪、虞小荣先生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虞仁荣	绍兴韦豪	虞小荣
持股数量（股）	358,472,250	109,132,662	972,000
持股比例	30.27%	9.22%	0.0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52,849,000	56,456,000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64%	51.73%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91%	4.77%	-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A 股代码：688235　　A 股简称：百济神州　　公告编号：2022-046
港股代码：06160　　港股简称：百济神州
美股代码：BGNE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在 2022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上展示 百泽安®（替雷利珠单抗注射液）最新临床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2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上公布 百泽安®（替雷利珠单抗注射液）实体瘤开发项目的进展，包括口头报告替雷利珠单抗治疗一线不可切除肝细胞癌的研究结果以及海报展示替雷利珠单抗单药治疗和联合用药的广泛的全球临床开发项目。

2、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药品递交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得上市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 2022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上，公司 PD-1 抗体替雷利珠单抗对比与索拉非尼用于一线治疗不可切除的肝细胞癌患者的全球 3 期 RATIONALE 301 试验结果被接受为最新摘要（LBA36），且在 2022 年 9 月 10 日的口头报告环节公布。除 RATIONALE 301 研究 3 期最新结果外，公司通过海报展示了（1）替雷利珠单抗在一项 3 期试验中的预先设定的亚组之间取得缓解一致性；（2）在一项替雷利珠单抗联合化疗和抗 TIGIT 抗体欧司珀利单抗的 1 期试验中，显示出抗肿瘤活性和良好的耐受性；以及（3）正在进行的两项替雷利珠单抗联合用药的临床试验设计。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通用名：替雷利珠单抗注射液

剂型：注射液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百泽安®（替雷利珠单抗注射液）是一款人源化 IgG4 抗 PD-1 单克隆抗体，设计目的旨在最大限度地减少与巨噬细胞中的 Fcγ 受体结合，帮助人体免疫细胞识别并杀伤肿瘤细胞。临床前数据表明，巨噬细胞中的 Fcγ 受体结合之后会激活抗体依赖细胞介导杀伤 T 细胞，从而降低了 PD-1 抗体的抗肿瘤活性。百泽安®是第一款由公司的免疫肿瘤生物平台研发的药物，目前正进行单药及联合疗法临床试验，以开发一系列针对实体瘤和血液肿瘤的广泛适应症。

二、RATIONALE 301 的最新数据

RATIONALE 301（NCT03412773）是一项随机、开放性的全球 3 期临床研究，旨在评估替雷利珠单抗对比索拉非尼，作为一线治疗不可切除的肝细胞癌（HCC）成人患者的效果。此研究的主要终点是两个治疗组总生存期（OS）的非劣效性比较。关键次要终点是盲态独立审查委员会（BIRC）根据 RECIST 1.1 版评估的总缓解率（ORR）。其他次要终点包括有效性评估（如根据 BIRC 评估的无进展生存期、缓解持续时间和至疾病进展时间）和健康相关生活质量指标，以及安全性与耐受性。

基于对来自亚洲、欧洲和美国的 674 例患者的最终分析，RATIONALE 301 研究达到主要终点：替雷利珠单抗与索拉非尼相比，展示出在总生存期（OS）上的非劣效性结果。替雷利珠单抗的中位 OS 为 15.9 个月，而索拉非尼的 OS 为 14.1 个月（分层风险比（HR）：0.85［95.003% 置信区间（CI）：0.712，1.019］）；试验未达到优效结果。OS 数据在所有预先设定的亚组（包括地区间）显示出一致性。

在 RATIONALE 301 研究中，与索拉非尼相比，替雷利珠单抗具有更高的客观缓解率（ORR）（14.3% vs 5.4%）和更持久的缓解（中位缓解持续时间（DoR）分别为 36.1 个月和 11.0 个月）。替雷利珠单抗与索拉非尼的中位无进展生存期（PFS）分别为 2.1 个月和 3.4 个月；HR：1.11［95% CI：0.92，1.33］。

替雷利珠单抗和索拉非尼治疗的安全性特征与既往研究一致。与索拉非尼相比，替雷利珠单抗表现出相对更有利的安全性特征，≥ 3 级不良事件（AE）和导致终止治疗的 AE 发生率较低（分别为 48.2% vs 65.4%和 10.9% vs 18.5%）。导致死亡的 AE 在替雷利珠单抗组（4.4%）和索拉非尼组（5.3%）均较低。

三、替雷利珠单抗单药治疗和联合用药的其他全球临床开发项目最新进展

除 RATIONALE 301 研究 3 期最新结果外，公司通过海报展示了替雷利珠单抗在一项 3 期试验中的预先设定的亚组之间取得缓解一致性；同时，在一项替雷利珠单抗联合化疗和抗 TIGIT 抗体欧司珀利单抗的 1 期试验中，显示出抗肿瘤活性和良好的耐受性：

★ 1031P – RATIONALE 303（NCT03358875）：在替雷利珠单抗对比多西他赛作为既往经治局部晚期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二线或三线治疗的 RATIONALE 303 研究中，在所有亚组中，对亚洲患者与非亚洲患者进行预先设定的分析显示，替雷利珠单抗相比多西他赛在 OS、PFS、DoR 和 ORR 上均有更佳表现。替雷利珠单抗报告的治疗中出现不良事件发生率低于多西他赛（亚洲患者分别为 41.1% vs 75.2%，非亚洲患者分别为 45.9% vs 72.9%）。

★ 1017P – AdvanTIG-105（NCT04047862）：在该 1b 期剂量扩展研究的队列 1 和队列 2 中，欧司珀利单抗和替雷利珠单抗联合化疗显示出抗肿瘤活性，2 期推荐剂量在转移性鳞状和非鳞状 NSCLC 患者中显示出可控的安全性特征。

公司通过海报展示了正在进行的替雷利珠单抗联合用药的临床试验设计：

★ 1194TiP – AdvanTIG-205（NCT05014815）：欧司珀利单抗和替雷利珠单抗联合化疗，用于局部晚期、不可切除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一线治疗的 2 期试验。

★ 1187TiP – BGB-A317-Sitra-301（NCT04921358）：替雷利珠单抗联合司曲替尼对比化疗，用于既往接受过化疗和抗程序性细胞死亡蛋白 -1/ 配体 1 抗体治疗的局部晚期 / 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 3 期研究。

三、风险提示

由于生物医药行业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公司的药物产品需完成药物早期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监管审查、生产、商业化推广等多个环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证明其候选药物功效和安全性的能力、药物的临床结果、药监部门审查流程对临床试验的启动、时间表和进展的影响以及药物或新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技术审评及审批的进展，公司获得和维护其药物和技术的知识产权的能力、公司依赖第三方进行药物开发、生产和其他服务的情况、公司取得监管审批和商业化药品的有限经验、公司获得进一步的营运资金以完成候选药物开发和实现盈利的能力、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带来的影响等。因此，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药品递交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批均具有不确定性，新适应症获批后能否最终实现商业目的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2-064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规定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阿拉转债”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就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72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87.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8,74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88 号文同意，公司 38,7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阿拉转债”，债券代码“118006”。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阿拉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50560989
联系邮箱：aladindmb@163.com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2-048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9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9 月 13 日（星期二）至 09 月 19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或于 09 月 16 日（星期五）17:00 前通过公司邮箱 dong@earth-panda.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9 月 20 日 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9 月 20 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熊永飞先生

独立董事：张琛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学春先生

财务总监：王目以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9 月 20 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9 月 13 日（星期二）至 09 月 19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或于 09 月 16 日（星期五）17:00 前通过公司邮箱 dong@earth-panda.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兰兰

电话：0551-87033302

邮箱：dong@earth-pan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2-049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石化路 21 号之一、之二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6,585,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沈汉标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独立董事黄建水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翔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625,000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6,585,00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000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当回避的关联股东名称：沈汉标、王妙玉、肖娟。议案 2 涉及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珣彤　徐嘉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都符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13502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嘉澳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

● 赎回价格：101.563 元 / 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2 年 9 月 23 日

● 最后交易日：2022 年 9 月 19 日

截至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市后，距离 9 月 19 日（“嘉澳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9 月 19 日为“嘉澳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2 年 9 月 22 日

截至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市后，距离 9 月 22 日（“嘉澳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9 月 22 日为“嘉澳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嘉澳转债”将自 2022 年 9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44.36 元 / 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 / 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 101.563 元 / 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嘉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连续 15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本公司“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嘉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澳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嘉澳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嘉澳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有条件的赎回条款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连续 15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嘉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满足“嘉澳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2 年 9 月 22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澳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1.563 元 / 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 元 / 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8%；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2 年 9 月 23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 317 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 × i × t/365=100 × 1.8% × 317/365=1.563 元

赎回价格 = 可转债面值 + 当期应计利息 =100+1.563=101.563 元 / 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嘉澳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嘉澳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澳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2 年 9 月 23 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嘉澳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2022 年 9 月 19 日收市前，“嘉澳转债”持有人可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44.36 元 / 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资金发放日前的第 3 个交易日（2022 年 9 月 20 日）起，“嘉澳转债”将停止交易；2022 年 9 月 20 日起至赎回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收市前，“嘉澳转债”持有人仍可按照 44.36 元 / 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澳转债”将停止转股。

截至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市后，距离 9 月 19 日（“嘉澳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9 月 19 日为“嘉澳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9 月 22 日（“嘉澳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9 月 22 日为“嘉澳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 2022 年 9 月 23 日起，本公司的“嘉澳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嘉澳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 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563 元（含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250 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嘉澳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 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563 元（含税）。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 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 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 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1.563 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市后，距离 2022 年 9 月 22 日（“嘉澳转债”停止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9 月 22 日为“嘉澳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嘉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嘉澳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澳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563 元 / 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嘉澳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嘉澳转债”二级市场价格（9 月 9 日收盘价为 139.425 元 / 张）与赎回价格（101.563 元 / 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嘉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3-88623001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2-076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地公司”）购买其持有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旅发”）100%股权、向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旅投资”）购买其持有宜昌行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胜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旅发、行胜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公司因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峡旅游，证券代码：002627）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峡旅游，证券代码：002627）自 2022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2022 年 6 月 11 日、2022 年 7 月 11 日、2022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050、2022-055、2022-065），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中，相关各方正开展、完善标的资产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及相关文件的编制。待相关工作最终完成后，公司将及时编制《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并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该草案进行审议，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首次披露交易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2-082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 年 8 月 30 日、8 月 31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以上，之后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2 年 9 月 2 日、9 月 5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以上，然后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 年 9 月 7 日、9 月 8 日、9 月 9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以上，波动幅度较大。

2、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51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收到关注函后，对此高度重视，立即会同各部门机构就关注函所提及的问题和事项进行逐项分析及认真核查，公司将努力做好关注函回复工作，尽快就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